

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高级管理人员辞职情况

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高立先生、吴耀东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。因工作安排原因，副总经理高立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；因健康原因，副总经理吴耀东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副总经理高立先生、吴耀东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

公司董事会对高立先生、吴耀东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二、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

2023年7月11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，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董事会同意聘任马健峰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马健峰先生简历如下：

马健峰：男，1981年12月生，研究生学历，工程硕士学位、工商管理硕士学位、高级工程师、一级建造师。曾任天津泰达水务有限公司职员；江南水务生产技术部职员；澄西水厂副厂长、厂长；肖山水厂厂长。现任江南水务生产技术部经理、总工办副主任（兼）、工程研究中心（培训中心）副主任（兼）；上海华澄水润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意见：本次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提名、审议、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经审阅被聘任的副总经理的个人履历、工作能力等情况，我们认为马健峰先生具备担任相应职务的要求，符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，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。我们一致同意聘任马健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七月十二日